

我们就在您身边

齐鲁晚报

2018.4.27 星期五 读者热线:96706



聚焦2018年招生考试政策、大班额问题及“新高考”——

## 发布会上，教育局长给你权威解读

本报聊城4月26日讯(记者

张超) 26日上午,聊城市政府举行新闻发布会,市教育局局长、党组书记哈宝泉通报了2018年聊城市义务教育招生、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招生、普通高考的有关政策和工作安排,并就解决大班额问题等回答记者提问。

根据工作安排,今年聊城市义务教育民办学校的招生录取时间为7月7日——15日;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报名招生时间为7月7日——25日。公办学校按照学生户籍所在地,严格执行“划片招生、就近入学”原则,无条件接受辖区内适龄儿童、

少年免试就学,禁止招收择校生。民办学校的招生工作经市审批教育行政部门审核批准后,由所在地县级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

外来务工经商人员随迁子女到居住地辖区内公办学校入学就读的,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一是监护人的工商营业执照(含纳税证明)或正式的劳动合同证明(含劳动保险证明);二是监护人在居住地辖区的房权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和户籍所在地户口本;引进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子女申请入读义务教育公办学校的,按照有关规定,由其父母或委托监

护人向县级引进人才“一站式”综合服务平台提出申请,再向市“一站式”服务平台报告同意后,由当地教育行政部门落实;烈士子女、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及其各类优抚对象,按照有关规定细化入学操作程序,落实教育优待政策。

根据省、市解决城镇普通中小学大班额工作要求,今年各学段2018级和2017级学生必须按照小学45人/班、中学50人/班编班设置,其他年级不准出现66人以上的超大班额。所有学校要严格落实国家、省关于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十项严禁”纪律。



市教育局局长哈宝泉通报全市教育工作。

### ◇相关链接

### 2018年,普通高中招生采取指标分配

哈宝泉介绍,2018年聊城市高中招生政策与去年基本保持不变,根据上级要求略有调整,今年,全市统一报名时间为5月10日——15日,2018年,聊城市普通高中招生仍然采取指标分配的办法。各县(市、区)教育局在对初中学校进行综合评估的基础上,依据初中学校的毕业生人数将普通高中学校招生计划的60%,定向分配到各初中学校。分配的计

划生在不低于普通高中招生学校录取分数线50分的情况下予以录取,低于50分取消计划。今年参与指标生分配的城区高中有聊城一中、聊城二中、聊城三中、水城中学四所学校。

今年面向东昌府区、开发区、高新区和度假区考生招收第二志愿学生的城区高中共有11所学校(聊城市水城中学、聊城市外国语学校、聊城三中北

校、聊城市水城慧德学校、聊城文苑中学、聊城育才学校、聊城市世纪园学校、聊城华育学校、聊城华昌中学、聊城文昌高中、聊城少年军校)。

今年,烈士子女加20分录取;少数民族考生、归侨子女、独生子女加10分录取。2019年,聊城市取消独生子女加分项目。自2020年起,聊城高中招生加分项目按照省高考加分项目执行。

本报记者 张超

### “新高考”录取机制有4方面变化

今年,山东省2018年夏季高考语文、数学科目继外语、综合科目后也将使用全国卷。至此,我省夏季高考所有科目全部纳入“国家队”。语文、数学、外语(含英语、俄语、日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综合1、综合2均由教育部统一命题。

哈宝泉介绍,此次高考综合改革涉及考试内容、考试科目、评价方式、录取机制等方面,是一次系统性、综合性的改革。和以往相比,“新高考”下的录取机制主要有4个方面的变化。

一是取消文理分科,允许考生按科目组合报考。根据《实施方案》,自2020年起,夏季高考统一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外语3个科目,不分文理科。除语数外3门外,学生根据自身兴趣、志向、优势和高等学校招生要求,在思想政治、历史、地理、物理、化学、生物6个科目中自主选择3个科目参

加等级考试,考试成绩经转换后计入高考总分,也就是通常说的“6选3”等级考。

二是合并本科批次,扩大高校和考生的选择范围。根据《实施方案》,自2017年起,夏季高考实施招生录取批次改革和投档录取模式改革,本科段招生除提前批次外,实行同一批次录取。

三是改革志愿填报模式,由“学校+专业”变为“专业(类)+学校”。志愿填报模式的改变,是这次改革的一大亮点。《试点方案》规定,在录取机制上,夏季高考按“专业(类)+学校”方式实行平行志愿投档。四是综合素质评价纳入高考录取,考生评价机制更为科学。《实施方案》明确提出:“2020年起,建立基于统一高考和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参考综合素质评价的招生录取机制。”即通常讲的“两依据、一参考”。

本报记者 张超

### 解决“大班额”,今年建设34所学校

2015—2017三年来,全市累计投资63.47亿元,新建、改扩建学校112所,全市新增班级2995个,新增学位139781个,新聘教师10287人。2018年,聊城市还要投入资金8.39亿元,建设34所学校(其中新建11所,改扩建23所),增加531个班级,增加24835个学位,建立解决大班额工作长效机制。

2017年,东昌府区委、区政府实施了城区学校建设三年大会战工程,投资25亿元,安排了

21个学校幼儿园建设项目,共新增用地607亩,建筑总面积57万多平方米。2017年,开工了17个,完成了16个,新增了500个教学班,基本遏制了城区中小学初始年级大班额问题,缓解了所有年级超大班额现象。2018年,东昌府区继续实施了第三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安排30个城区幼儿园建设项目,提出“三年计划,一年完成”的口号,力争30处幼儿园的建设项目一年完成。目前,先期启动的10个幼

儿园(湖南路、利民、皋东、红庙、风貌街、兴华路、缤纷、谷庄、站前、昌润路)新建项目已经列入区重点项目,预计投资35568万元,新增用地120亩,建筑面积50400平方米,建成后容纳120个教学班,其中,皋东和风貌街2个幼儿园建设项目已经开工,8所幼儿园正在办理征地和选址意见书等手续,缤纷实验幼儿园由民安公司筹建。其余20处正在选址,争取6月份开工建设。

本报记者 张超

今日本报B叠4版 本版编辑:李璇 组版:郑文

### 临清市人民法院

## 关于敦促被执行人履行法律义务的公告

为依法保障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司法权威,严厉打击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的违法犯罪行为,切实推进基本解决执行难工作的顺利进行,营造诚信守法的社会环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法律及相关司法解释,公告如下:

一、在临清市人民法院已经立案执行而未履行法律文书

确定义务的被执行人,必须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8年5月15日前到临清市人民法院执行局依法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在此期间全部履行义务的,可以依法提前解除已经采取的强制执行措施。

二、如被执行人未在本公告指定的期限内主动到临清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履行义务,本院将依法将其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电视台、广播电台、报纸、公众微信号、政府网

站、电子显示屏公开曝光,同时,会同相关部门,对失信被执行人采取限制不动产交易、限制从事特定行业或者项目、限制政府支持和补贴、限制高消费及有关消费、限制任职资格、限制出入境等联合信用惩戒措施。

三、被执行人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的判决、裁定的行为应当依法予以严厉制裁。临清市人民法院将视其违法情节对作为被执行人的自然人、法

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依法予以罚款;情节严重的,依法予以司法拘留;情节特别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其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的刑事责任。

临清市人民法院严厉敦促:所有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法律义务的被执行人,必须按照本公告指定的期限主动到临清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履行法律义务,对超过期限仍拒不履行的,自2018年5月16日起,临清

市人民法院将一律依法采取查封、扣押、冻结、拘传、罚款、拘留等强制执行措施,予以严厉打击制裁。

特此公告  
山东省临清市人民法院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